三、企业同类业绩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

投标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杭州	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装修系统、暖通系统、电气系统弱电系统、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进行整体建设(详见采购需求)	2021.4.16	3596.29	无
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IB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杭州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IB智能化	2023.7.19	4497.26	无
3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项目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重庆	本次招标为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面税约 60000 平方米。	2019.1.8	3466.2	无
4	新泰市中医医院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合同	新泰市	工程内容:新寒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建筑总面积48373.50㎡，详见工程量	2022.9.20	2708.2	无

				清单。			
5	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杭州市	工程内容：宗地总面积 265,669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964,733.52 平方米，主要业态为自用办公园区及访客中心，地下约 396,446 平方米，地上约 568,287.52 平方米。	2022.5.18	17543.19	无

说明：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 5 项。须提供《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证明材料顺序需与《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中项目顺序一致。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等。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以上原件备查。

3.1.1、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3.1.1.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NO: ZJHCCGFY2021-0116001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公开招标，在评标委员会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的基础上，现已决标，选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按下述中标结果与招标单位签订经济合同。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
招标人	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签约期限	请务必于2021年4月1日之前签署合同
内容概要	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装修系统、暖通系统、电气系统、弱电系统、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等进行整体建设（详见采购需求）
中标价（元）	大写：叁仟伍佰玖拾陆万贰仟玖佰肆拾捌元整 （小写：35962948元）
质量目标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人(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沈尧印 2021年3月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郎柯翔印 2021年3月2日

宋兰涛 13054405537

3.1.1.2、合同扫描件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甲　方（采购人）：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乙　方（中标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鉴证方（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过公开招标采购（编号：ZJHCCGFY2021-0116001），确定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采购清单及合同价格

单位：元

采购项目	中标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	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装修系统、暖通系统、电气系统、弱电系统、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等进行整体建设	1 项	35962948 元	35962948 元
合计：				35962948 元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玖拾陆万贰仟玖佰肆拾捌 元整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费用，提供 13%的增值税发票，详见附件清单。

第二条：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产合格产品，所供产品必须是合法渠道，验收时乙方有出示合法进货单的义务。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

1、乙方收到中标通知后，立即签订合同；合同生效后的 7 天内，派人员到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甲方指定地点开展工作。

2、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270天内通过项目终验。

3.在所供商品交付使用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发票、产品合格证、使用维修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卡等必须具备的相关资料和必备的附件。为甲方办理设备保修手续，并向甲方提供原厂服务承诺书原件。乙方必须提供切实、高效、优质的售后服务，主要产品按要求提供原厂家质保承诺书。供货时，必须在商品的右侧面显著位置粘贴公司标签，注明公司名称、地址、服务电话及供货日期等。具体按富政采[2005]1号文件“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售后服务工作的通知”办理。

第四条：售后服务及保修要求

1.项目中各货物（含软件）质保期为五年。不得提供厂家停产货物或2018年之前生产的货物，软件部分要求是最新版本，质保期内不得收取项目有关的维修、设备故障导致物品更换、附属配件增加、软件升级等任何额外产生的费用。

2.所有货物售后服务，乙方须承诺，质保期起始时间为项目通过终验之后，在质保期内为系统设备提供免费保修服务。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定制开发不含在内）。

3.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系统7*24小时上门现场免费保修服务。甲方有设备故障申报，乙方必须在1小时内响应、2小时以内到现场，24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当场修复的，必须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甲方单位的正常使用。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或未及时修复的，每次从乙方质量保证金中扣除500元，直至修复并由乙方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4.若设备及软件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乙方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甲方的同意后付与实施。

5.在质保期内，乙方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设备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不得收取相关费用。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乙方仍须对因设备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相应责任。

6.在质保期内，乙方需驻场维护人员3人，驻场公安局服务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如确需变更人员的，乙方需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无正当理由无故缺席的，每人每天从乙方质量保证金中扣除500元。投标时提供的相关承诺，若最终无法实现，甲方有权力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乙方必须确保后续服务、硬件的配件和软件的选件能以不高于本次采购的价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使用

格（或折扣率）购买。

第五条：供货安装及测试验收要求

1. 乙方需严格按照国家规范标准进行深化设计和施工，并设定项目技术负责人，特别针对项目的主要技术环节，进行详细、全面的施工方案设计。现场需设专业的技术人员，对甲方要求的变更及施工中临时出现的技术问题，快速做出反应及时与甲方沟通解决。

2. 深化设计需提供有设计资质单位盖章的完整的设计蓝图，提交甲方和监理单位审核后，才能开展设备供货和施工建设工作。

3. 乙方需组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在最终图纸确定前进行图纸会审，做到图纸细化清楚，充分贴切实际，且各专业协调一致，并编制工艺流程并绘制详细的工艺施工图。在施工队进场前，设计人员与主要施工技术人员要做好图纸交底工作，使施工人员充分理解设计人员的意图。

4. 乙方做好施工组织管理，明确施工总进度控制计划、施工质量的控制计划、施工变更管理计划、劳动力配置计划、保证充足的资金计划、后勤保证计划以及做好竣工资料整理工作。

5. 乙方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的软硬件设备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所有施工材料应符合绿色、环保要求，并满足施工工期、施工安全的需要；若出现因乙方提供的软硬件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乙方应负责完善施工方案以满足甲方招标需求，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6.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技术要求进行施工，并无条件的接受甲方和监理单位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所有材料必须在检验合格经监理同意后，方可用于本工程；隐蔽工程必须经监理检查、验收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没有经过监理的批准，工程的任何部分均不得覆盖或使之无法查看，乙方应保证有充分的时间，对隐蔽或后期无法查看的本工程任何部分进行被检查或测量；监理有权监督、检查、检验乙方的施工质量、进度，整改方案须经监理认可后方能实施，乙方应把工程质量放在首位，加强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严格认真地执行技术标准和规范。

7. 设备到货后，甲方与乙方共同配合有关部门对所有设备进行开箱检查，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对等问题时，由乙方负责解决。根据标书要求对本次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所有采购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8. 设备安装完成，由乙方制定测试/调试方案并经甲方确认后，对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进行测试检查，并形成测试报告。测试过程中出现设备产品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要求时，甲方有拒收的权利；如测试中出现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9. 乙方除要承担本合同新购设备的安装部署和配置任务外，还要配合业务技术用房布线和网络、业务技术用房安防、业务技术用房消防、业务技术用房装饰等其它施工单位联合调试工作，协调实现各类系统、设备之间的整合集成功能。同时还要免费提供原公安大楼中对应本标段的系统设备搬运和调试服务。

10. 乙方须提供设备初验、设备终验验收方案，并配合甲方完成第三方检测工作；测试不通过的项目，施工单位应无条件进行整改；在检测通过后方可组织项目终验。

11. 由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集成安装、调试及自检工作。合同设备调试完成并稳定运行 30 个工作日后，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开展对本项目的验收工作，验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标准技术指标，形成专门的初验意见。

12. 初验意见签署之日起，系统开始进入为期 2 个月的设备试运行。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由乙方责任造成的合同设备不能满足合同技术条款要求指标的问题，由乙方负责对其进行修理、更换部件、调测矫正、完善部署，直到合同设备达到乙方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并无条件满足甲方使用需求，同时试运行期做相应顺延，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最终验收测试按照合同规定在试运行期届满时进行。如果试运行结束后合同所供设备所有性能和系统指标均能满足验收指标，乙方与甲方签署终验《验收合格证书》。如果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采取措施进行整改直至验收通过，由此产生费用由乙方负担。

14. 在最终使用测试合格之前，因乙方的原因进行设备或部件更换、部件维修所发生的费用，包括部分设备或部件往返运输、保险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5. 乙方应确保质保期内的软件无版权纠纷且为最新版本（定制开发软件产权属于甲方），并考虑后期软件系统的对接开发的开放性。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16. 乙方施工时须注意保洁工作，符合住建部门相关施工标准，并负责在竣工移交前的深度保洁工作，直至达到甲方的交付标准条件。

17. 乙方应负责项目竣工资料整理，提交能向主管部门报验、满足竣工验收要求的竣工资料，和满足日常使用和运行维护的项目实施文档和维护文档，包括设备安装、运行、使用、测试、诊断和维修的技术文件（含所有设备、软件的操作使用手册、安装手册、维修手册等技术资料）。

18. 乙方应确保施工安全。在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期间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事故（含第三方事故），相关对应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19. 乙方对所供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和质保期内的服务全过程负责，在此期间内因设备自身故障、缺陷而造成的相应损失及其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0. 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审计，提供审计所需的材料，配合现场审计工作。

第六条：货款的支付

1. 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 10788884.4 元）作为预付款；

2. 安装调试完毕，经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即 14385179.2 元）；

3. 安装调试完毕，经最终验收合格并经审计后，根据审定金额支付余款。支付余款前递交审定金额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若无违约扣款则全款无息退还，否则扣除相应违约扣款之后余款无息退还。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按合同价 5%（即 1798147.4 元）收取，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交付至指定账户，待最终验收合格后，若无违约扣款则全款无息退还，否则扣除相应违约扣款之后余款无息退还。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10天内，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将授权的项目经理提交甲方，逾期视为违约，每逾期1天扣1000元；要求项目经理施工现场到岗率80%以上，出席每周的项目例会、不定期的专题会议和验收会议，未经批准擅自缺席的，每次扣违约金1000元。乙方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在项目施工期间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每次扣违约金500元。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2.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和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乙方擅自更换的，按合同总价支付1%违约金。如确需变更人员的，乙方需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变更。

3. 项目建设过程期间乙方施工管理人员存在不称职或能力不足等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进行人员调换，乙方必须配合执行，乙方拒绝执行不撤换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每人每天扣违约金500元，直至更换为止 。

4.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如期完成合同建设内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扣除合同额的 0.2%作为违约金交甲方，最高不超过合同额的 30%，逾期超过十五天，经招标单位同意，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5. 甲方无故拖延支付货款超过合同规定支付时间的，乙方可向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直接提出支付申请，并要求对甲方违规情况予以通报。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同时承担合同付款责任。

6. 乙方在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内违反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将予以没收履约保证金；损失赔偿不足部分；在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后发生质量问题的，按本合同第十条处理。

第九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为政府采购之合同，本合同中所指甲方与鉴证方享有同等权力，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供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合同签约地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一条：合同的组成部分：

1. 甲方在招标期内发布的所有通知、招标文件等。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2. 乙方在投标期内针对本项目的所有书面文件、资料、图纸和承诺等。

3. 在本项目招标有效期内，合同双方一致同意的所有书面文件。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乙方委派的项目经理为：单玲霞，身份证：330724198202240320，联系电话：15325813161。

第十三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和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三方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执壹份，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

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及记录、补充协议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2021.4.16

鉴证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郎柯印翔

签约时间 2021 年 3 月 3 日
签约地点：杭州市富阳区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1.3、验收报告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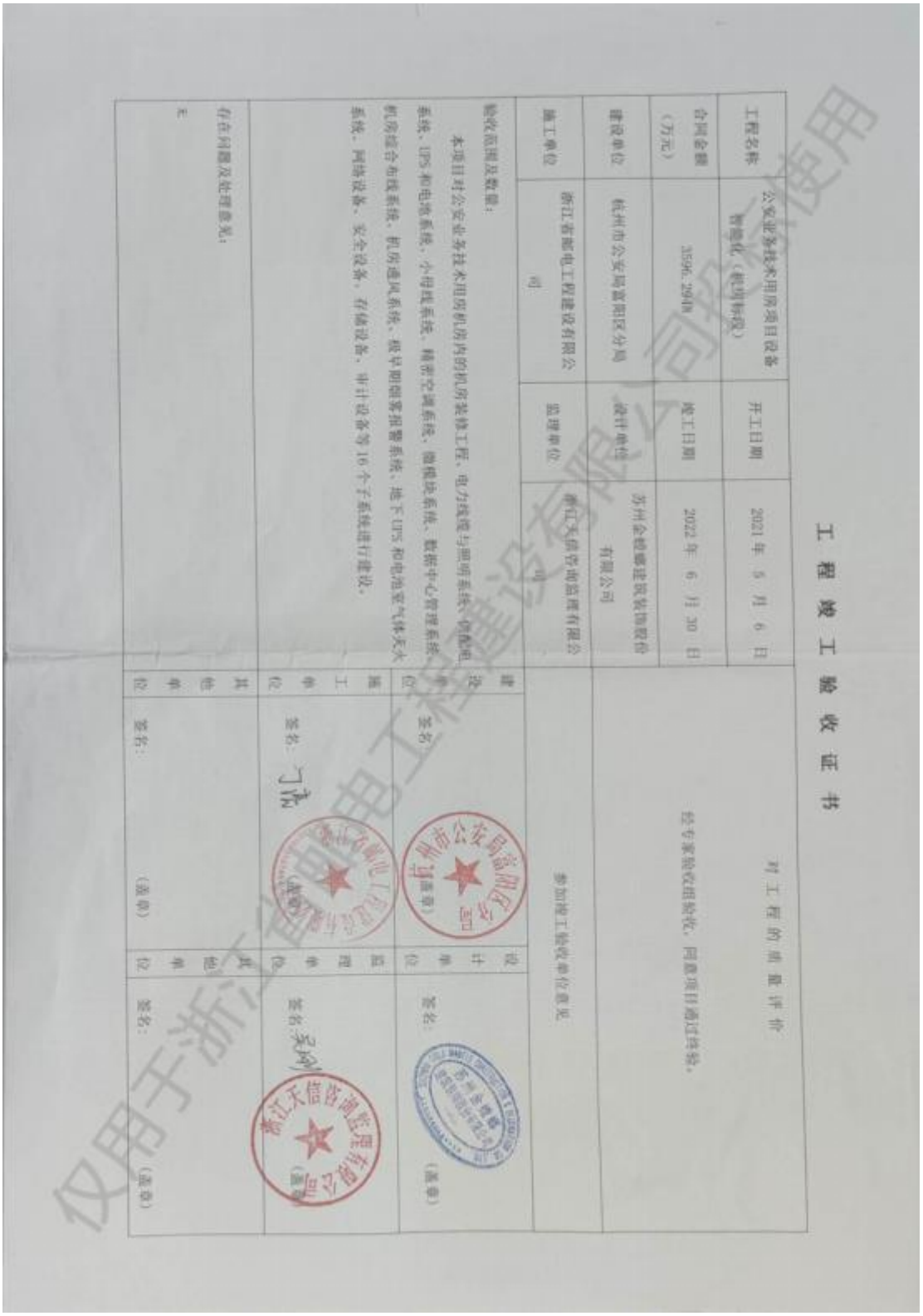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环境）	开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6 日
合同金额（万元）	3596.29万	竣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设计单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天信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专家验收组验收，同意项目通过终验。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项目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机房装修工程、电力线缆与照明系统、供配电系统、UPS 和电池系统、小母线系统、精密空调系统、微模块系统、数据中心管理系统、机房综合布线系统、机房通风系统、极早期烟雾报警系统、地下 UPS 和电池室气体灭火系统、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审计设备等 16 个子系统进行建设。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其他单位	签名：（盖章）	其他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使用

3.1.2、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IB 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3.1.2.1、合同扫描件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IB 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二〇二三年　月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1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IB 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或“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下称“本项目”、“总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IB 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下称“本工程”、“分包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口。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分包工程专业图纸、技术规范中所包含的一切内容与项目，措施项目规范、施工范围及工作界面表列明的属于本专业分包的工作内容。（详见附件 10）。

二、工期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5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现场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本工程计划完工、竣工验收及工程交付工期：（具体详见附件 11）

1. 商业裙房（地下商业及车库、地上商业）：

配合精装施工完成时间：2024 年 4 月 30 日；

运营商网络通信施工及开通完成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联合验收合格时间）：2024 年 6 月 30 日；

智能化工程施工及调试完成时间：2024 年 8 月 31 日；

IB 部署完成时间：2024 年 11 月 30 日；

交付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和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一次性通过五方主体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

2) 配合承包人确保获得湖北省建筑工程楚天杯奖（省优质工程），并至少一栋写字楼获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3) 满足发包人智慧建筑事业部质量管理相关标准及更新迭代要求；
4) 确保第三方单位质量飞行检查得分不小于 85 分，按时整改完成率 100%；
5) 符合承包人提供的发包人交付标准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要求。

四、安全文明标准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武汉市建筑施工市场安全质量标准化达标实施手册》等标准，且无人员死亡及重伤事故，无火灾事故；
2) 需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项目临近地铁、市政管线、周围房屋、道路安全等；
3) 需获评湖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楚天杯）；
4) 满足发包人智慧建筑事业部安全文明管理相关制度及更新迭代要求；
5) 确保第三方单位安全文明飞行检查得分不小于 70 分，按时整改完成率 100%。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暂定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玖拾柒万贰仟陆佰伍拾柒元捌角柒分（¥44,972,657.87 元）；其中合同暂定价款（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贰拾伍万玖仟叁佰壹拾玖元壹角伍分（¥41,259,319.15 元），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增值税税金暂定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壹万叁仟叁佰叁拾捌元柒角贰分（¥3,713,338.72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质量目标中至少一栋写字楼部分获得鲁班奖等相应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款中。若双方签署最终结算单时还未获得鲁班奖，则在结算单中约定暂扣100万，直至获得鲁班奖后支付；若最终在质保金退还期前还未获得，则不予支付100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署生效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八、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2023-07-19 在/ 签订，自 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 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份，分包人执/ 份。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631265 03X1
地　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20012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61691997
传　真：021-6169199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000142910982L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99 号
邮政编码：31005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1-86023196
传　真：0571-8602319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艮山支行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2.2、验收报告扫描件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T2 塔楼）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验收

自

评

报

告

编 制：

审 核：

审 批：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T2 塔楼）

智能建筑质量自检情况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T2 塔楼）7-35 层、HUB 智能建筑施工，现将此分部工程质量自检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参与单位：

建设单位：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晟宏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验收依据：工程施工所用技术标准及规范

1、本工程工程施工深化蓝图；

2、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技术方案；

3、相关法律法规、政府文件；

序号	类别	规范、标准名称	编号
1	国家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	GB55024-2022
2	国家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51348-2019
3	国家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GB50314-2015
4	国家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11-2016
5	国家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	GB55029-2022
6	国家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	GB50348-2018
7	国家	《安全防范系统供电技术要求》	GB/T15408-2011
8	国家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95-2007
9	国家	《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技术要求》	GB/T32581-2016
10	国家	《出入口控制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96-2007
11	国家	《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标准》	GB/T 50526-2021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五、工程质量保证资料自检核查记录

本工程的施工过程我方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现行施工规范进行控制：

1、项目材料进场验收符合规范，满足规范要求。

序号	原材料检验报告	份数	验收结论
1	管线材、设备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110 份	合格

2、分部分项

分部	分项	检验批数	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	管道安装	30 份	合格
	综合布线	30 份	合格
	设备安装	30 份	合格
	软件安装	4 份	合格
	系统调试	4 份	合格
	系统试运行	4 份	合格

3、本系统调试功能正常，性能均符合有关要求。

六、 各分项工程自检评定情况

项目对本次验收的分部工程的分项工程都进行了自检自评，情况如下：

项目对现场的所有分项工程均进行了检验验收，各道工序的施工严格执行了三检制，依据设计及规范自检合格才报监理复核，复核合格才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智能建筑系统线缆敷设满足要求，设备安装合理规范，调试功能正常，满足现场验收条件。

七、自检结论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T2 楼）智能建筑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各种资料准备齐全；

分部工程自评达到合格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申请验收。

施工单位：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7 日

仅用于浙江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3、重庆涉外商务区 B 区二期项目 A 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3.1.3.1、中标通知书

重庆两江新区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 重庆涉外商务区 B 区二期 A 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监督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34662029.01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陆拾陆万贰仟零贰拾玖元零壹分）（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用¥：650288.76 元）。中标工程范围：包括智能化系统工程及通信工程两大部分，其中智能化系统工程主要包括 SC 安防系统、AV 视听系统、RCU 客控系统、DL 智能门锁系统、BA 楼宇自动化系统、IL 智能照明系统、能源计量管理系统、UPS 系统、IDF/MDF/MP/ER 弱电间及弱电机房、有线电视和卫星电视（含互动电视）等；通信工程主要包括 IT 网络工程、语音电话、无线通信对讲；以上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弱电工程所需的线缆及套管、线槽或桥架、跳线以及转接设备、末端设备或控制面板、弱电间和弱电机房设备（如机柜、电源、接地等）等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供货及安装。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技术标准及工程量清单为准。工程规模为：建筑面积约 60000 平方米。中标工期 27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合格标准并一次性通过验收。项目经理由 李伟 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联 系 人：蒋斌

联系电话：023-63021266

签发日期：2018 年 12 月 10 日

宋兰涛 13054405537

3.1.3.2、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重庆涉外商务区 B 区二期项目

A 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财富大道 19 号 2 栋
电　话：023-63021266
传　真：023-68601100

乙　方：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经开区龙慧路 8 号 1 楼
电　话：023-88908566
传　真：023-88908766

丙　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 170 号
电　话：0571-86024588
传　真：0571-86024588

签约地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 月 8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编号：

重庆涉外商务区 B 区二期项目

A 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财富大道 19 号 2 栋
电　话：023-63021266
传　真：023-68601100

乙　方：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经开区龙慧路 8 号 1 幢
电　话：023-88908566
传　真：023-88908766

丙　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 170 号
电　话：0571-86024588
传　真：0571-86024588

签约地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 月 8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项目A栋酒店

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业主）

乙　方：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

丙　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将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项目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发包给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施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本工程的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项目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工程地点：重庆两江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K21/01地块。

工程规模：本次招标为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面积约60000平方米。

2.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智能化系统工程及通信工程两大部分，其中智能化系统工程主要包括SC安防系统、AV视听系统、BCU客控系统、DL智能门锁系统、BA楼宇自动化系统、IL智能照明系统、能源计量管理系统、UPS系统、IDF/MDF/MP/ER弱电间及弱电机房、有线电视和卫星电视（含互动电视）等；通信工程主要包括IT网络工程、语音电话、无线通信对讲；以上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弱电工程所需的线缆及套管、线槽或桥架、跳线以及转接设备、末端设备或控制面板、弱电间和弱电机房设备（如机柜、电源、接地等）等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供货及安装。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技术标准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3. 合同工期

总工期日历天数：270天。总工期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日历天数为准。

计划开工时间：2018年10月31日（具体以现场监理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时间：2019年7月27日。

3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并一次性通过验收。工程质量未达到此标准时，一切返工费用及经济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5. 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叁仟肆佰陆拾陆万贰仟零贰拾玖元零壹分。¥：34662029.01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650288.76 元。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

（4）本合同附件

（5）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

（6）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7）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8）技术标准及要求、工程建设标准、图纸、规范及有关其它技术文件

6.2 总承包人、承包人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签订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及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为准。

7.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8.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9. 合同生效

9.1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1 月 8 日

9.2 合同订立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财富大道 19 号 2 栋

9.3 本合同约定，各方签字盖章且承包人向甲方提交足额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9.4 本协议书一式 拾肆 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方保存 捌 份，乙方保存 肆 份，丙方保存 贰 份。

4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　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illegible]栋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　办：

电　话：023-63021266

传　真：023-68601100

乙　方：重庆机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重庆经开区龙兴镇[illegible]号[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　办：

电　话：

传　真：

丙　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 170 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风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　办：

开户银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凤山支行 1202022309900138889

电　话：0571-86024588

传　真：0571-86024588

签约地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 月 8 日

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3.3、验收报告扫描件

验收表-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A栋酒店综合体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23201605180101

工程地址：北部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K标准分区K21地块

建设单位：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12 月 01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A栋酒店综合体（包括：A栋、A栋裙房及部分车库）	工程地址	两江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K标准分区K2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²）	97683.07m²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层数	33层	最大跨度	9.55m
	高度（m）	156.5m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10.50MPa 中风化砂岩：17.64MPa	基础型式	独基、墩基 筏板、条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6 年 02 月 18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立基础、墩基础、筏板基础及条形基础，主体结构为框架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3）

遗留事项	无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4424483	唐峻	周朵朵
	勘察单位	重庆南江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级	B150007178	邓书金	范泽英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级	A111017357	徐全胜	吴英时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甲级	甲312016008	龚花强	年爱民
	施工单位	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壹级	D250050437	梁英俊	文传贵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重庆建工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壹级	通风与空调工程		梁波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壹级	外装饰工程		孙伟奇
		厦门辉煌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壹级	精装修工程		杨胜华
		北京长城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壹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李勇
		四川省大家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贰级	环境工程		秦锁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壹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李伟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A级	电梯工程		王维
		重庆环艺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泳池设备安装工程		谢亚洪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机三院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两江新区云奥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测试中心				
	监控量测单位	重庆勘测院两江分院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标使用

验收表-7（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检查报告，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工程质量竣工评估报告，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要求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竣工验收方案，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要求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17年12月21日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19年07月19日
	建筑节能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19年11月06日
	专业承包工程	电梯、精装修、空调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5）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报告真实、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工程已到达设计使用功能要求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真实、有效、齐全、完整，并通过档案验收要求
工程监理资料	工程监理资料如实反映施工过程，真实、有效、齐全、完整，符合监理规范要求及相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合格，能效等级为III级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施工单位诚信综合评价情况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工程建设过程中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形成整改回复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规划、消防、环保验收，并出具了相关验收意见书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有关专家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2022.12.01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5、竣工验收过程由工程监督部门监督进行。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工程参建各方主体的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工程合同、设计文件及设计变更等内容施工完毕，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情况； 3、工程基础、主体结构安全功能及使用功能满足要求，符合设计及现行有关规范规定； 4、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准确、真实有效，符合档案验收规定； 5、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6、工程符合公共建筑节能设计要求，已通过节能工程能效测评； 7、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 8、验收小组依据现行质量验收标准，评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参建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12月01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4、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合同

3.1.4.1、中标通知书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编号：XGZBDL2022-024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8月19日所递交的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大写：贰仟柒佰零捌万贰仟零壹拾叁元柒角贰分。

（￥：27082013.72元）

建设规模：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主要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　　期：10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朱洪宇。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新泰市中医医院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中标单位项目班子成员表见附件。

招 标 人：（公章）	代建单位：（公章）	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26日	2022年8月26日	2022年8月26日

注：本表一式伍份，招标人、代建单位、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管机构各持一份。

宋兰涛 13054405537

3.1.4.2、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XT-GC-20220726-01-01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新泰市

发 包 人：新泰市中医医院、山东鲁房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合同签订地点：新泰市中医医院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1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
施工合同

新泰市中医医院、山东鲁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国家和项目所在地关于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以下简称工程）施工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1.2 工程地点：新泰市。

1.3 质量等级：合格。

第二条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建筑总面积48373.50㎡，详见工程量清单。

2.2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为全部内容。

2.3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图纸范围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包含不限于加工、制作、运输至工地并安装的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工期、质量、安全、试验、检验、所有施工措施费(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二次搬运和已完工程保护等费用）、报验、规费(包括有关部门规定要求所需的检验费)、税金及风险等全部费用。

如涉及施工图节点不详导致无法施工，需要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及相关施工工作均由乙方负责，乙方所提供二次深化及细化的设计图纸、相应的设计计算书需经甲方及相应部门审查且书面确认无误后由乙方负责施工。

第三条 工程价款及其支付

3.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贰仟柒佰零捌万贰仟零壹拾叁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元柒角贰分 元整（￥27082013.72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报价清单（工程量据实结算，以实际发生为准）。

工程量计算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版）、2020 年《山东省价目表》、《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鲁建标字【2016】40 号、建设工程规费项目组成执行鲁建标字[2019]22 号文、人工费单价按泰建发[2020]16 号文执行、规费执行泰建发【2017】78 号及泰建发【2017】44 号、建设工程规费计取标准执行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 11 月 5 日下发的通知、施工用水、电计入综合单价等。工伤保险费率执行泰建函【2020】39 号。疫情防控措施费执行鲁建标字【2022】5 号、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执行鲁建标字【2022】7 号。

3.2 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结算时综合单价按新税率进行调整，本合同税金 9%。

3.3 履约保证金：/。

3.4 除甲方原因提出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外，固定单价均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对于附件清单上有但现场实际未进行施工或经变更取消的分项工程，此部分清单中有但实际无施工的项目价款将在结算总价中进行扣除。

3.5 本合同固定单价包干，乙方包工包料，不论合同中是否有特别说明，合同附件中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3.5.1 二次深化设计、原材料、加工制作及其损耗、包装、供应、运输及保险、装卸、安装、安装施工措施费、现场保管及成品保护费用、协调费、培训费、垃圾清运费、竣工清理费、试验检测费、竣工验收、质量保修、配件、备品备件、辅助材料、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3.5.2 经甲方审核认可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组织补充设计中涉及到的所有技术措施、方案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内。

3.5.3 本工程需办理的招投标手续、与本工程开工等相关的各项许可证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5.4 竣工档案整理费用（包括竣工图晒图出图费用）已包含在上述签约合同价中。

3.5.5 报价中含水电费。

3.6 设计变更或签证计价方式：

如因甲方原因进行设计变更（如设计变更、签证等），按以下约定的计价标准计算造价（已办理签证的以办理完毕的签证为准）：

3.6.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合同附件中已有的价格结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6.1乙方指派朱洪宁　联系电话：18857135818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的履行。

6.2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蓝图2套，并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乙方可据此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与甲方、设计院确认，并且确保验收通过。

6.3　乙方必须遵守现场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的统筹指挥及进度计划安排，切实履行双方已确认的进度计划安排。

6.4　乙方进场前与甲方办理相关进场手续，并与甲方签订安全施工协议，施工中遵守甲方对现场施工的劳动管理规定和要求。

6.5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编制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报表，并报甲方审核。

6.6乙方负责积极响应甲方组织的有关单位及人员参加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及施工程序协调工作。

6.7施工技术资料管理与移交：乙方应根据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技术资料管理规程》及项目所在地相关规定及时收集、整理相关施工技术资料，技术资料质量、数量及真实性应符合相关要求。且施工过程资料须向总承包单位报审、报备，总承包单位须进行核验。

6.8乙方应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不发生噪音扰民，污染环境、影响交通，否则乙方承担一切相应责任。

6.9乙方应按照甲方、监理单位意见及时整改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6.10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对保修期内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如果乙方不按甲方规定时间进行维修，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相应维修费用在质保金内扣除。

6.11乙方承诺按时支付乙方劳务人员工资，不得因劳务费用引发任何纠纷。

6.12乙方应遵守并确保其承包工程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部门环境保护相关规定。

6.12在施工期间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对工程的视察、考察、检查及调研工作。

6.1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配合工程总承包单位施工。

6.14乙方应保证所供货/安装的产品是按照甲方要求并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技术要求、以及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有关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制作、检验、安装调试，保证产品质量及制作和安装质量；严禁使用假冒伪劣产品。

第七条 施工与技术管理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业主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新塘市青云路[illegible]号

联系人/电话：王军/13954819366

甲方（代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新塘市府前街道77号青云商务大厦17楼

联系人/电话：王成用/13953820376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凯旋路170号

联系人/电话：柴珂/15325813129

乙方账户名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20202230990013888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艮山支行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4.3、验收报告扫描件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合同编号	XT-GC-20220726-01-01
工程地点	新泰市青云路 860 号	合同金额	27082013.72 元
建设单位	新泰市中医医院		
监理单位	山东长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说明及验收申请：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我方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进场，现场配合土建、安装等专业交叉施工作业，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和项目调试运行，各系统试运行正常、稳定。各项系统功能均达到项目目标，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该项目现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我方自检合格，请相关单位验收确认。

施工单位(章)：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章）：

监理单位代表：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章）：

建设单位代表：

2024 年 1 月 18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5、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3.1.5.1、中标通知书

Alibaba Group

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在我公司组织的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项目落地团队面试中，经评标小组综合评议，并报评标领导委员会批准，现确定你公司为中标人。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招标范围和内容	1、信息基础设施：综合管路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梯多方对讲系统、机房工程； 2、信息网络：信息接入系统、信息网络系统； 3、安全设施：韦陀平台、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智慧停车系统； 4、建筑设备实施：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能耗计量系统、综合环境监测系统、智能照明系统； 5、多媒体设施：多媒体会议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联网系统
中标价格（含税）	暂定金额：人民币 175,431,923.70 元 大写：人民币 壹亿柒仟伍佰肆拾叁万壹仟玖佰贰拾叁元柒角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与我司签订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以便尽快开展后续工作。

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6 日

3.1.5.2、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
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签订地点：杭州市余杭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智能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960 号 。

3. 工程内容：宗地总面积 265,669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964,733.52 平方米，主要业态为自用办公园区及访客中心，地下约 396,446 平方米，地上约 568,287.52 平方米。

4. 监理人：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施工总承包人（总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施工图纸全部内容，详见附件 7-图纸目录，具体包括但不仅限于包括但不限于综合管路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梯多方对讲系统、信息接入系统、书院平台、机房工程、信息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智慧停车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综合环境监测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联网、智能照明、能耗计量、IB 平台及应用等系统的深化设计及施工，以及相关甲供设备（如 IT 设备）及甲指乙供材料/设备的采保工作 。本工程施工界面见 附件 4-工程界面一览表。

6.2 为保证以上工程正常施工、竣工交验和正常使用，承包人应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相关的检测、报批报建、验收、资料整理、深化设计、计划管理、现场管理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具体工作：

6.2.1 根据招标图纸及方案效果图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免费进行施工图的全部细化或深化设计；

6.2.2 接收工程现场；

6.2.3 提供材料样品；

6.2.4 提供材料采购、构件生产计划；

6.2.5 提供施工计划、施工组织设计文件；

2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6.2.6 所有与工程有关原材料的场内外运输、装卸车及保管等；

6.2.7 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包括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资料收集整理、工序报验等；

6.2.8 配合其它专业施工；

6.2.9 施工现场的清理及施工垃圾的清运工作；

6.2.10 进行和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检验、试验；

6.2.11 完成竣工资料和竣工图的编制；

6.2.12 工程保修工作。

6.3 还应完成的其它工作：

6.3.1 服从总承包人及监理人的协调管理并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质量、进度、工期、档案资料等工程问题向发包人及总承包人、监理人负责；

6.3.2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工程的安全、成品保护、消防、文明施工等工作，满足施工总承包人的管理要求，并按发包人要求与施工总承包人及监理人签署相关管理协议；

6.3.3 与施工总承包人及其它所有相邻或相关联之工程间的配合与协调工作；

6.3.4 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承包人应完成的其它工作；

6.3.5 验收并至对外开放、物业公司接管后的配合服务工作；

6.3.6 配合发包人消防验收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6.4 发包人在工程实施中有权调整以上工程承包范围内任何工作或增加范围以外其它工作。

二、合同工期

总工期 614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25 日。本项目开工日期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31 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确认的接收证书上载明的竣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并一次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价款（含税）为 RMB175,431,923.70（大写：人民币壹亿柒仟五佰肆拾叁万壹仟玖佰贰拾叁元柒角）；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为 RMB160,946,718.99（大写：人民币壹亿陆仟零玖拾肆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玖角玖分），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增值税税金总金额为 RMB14,485,204.71（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肆拾五万伍仟贰佰零肆元柒角壹分）。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连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通用合同条款；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图纸；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负责本工程质量、安全、工期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事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于 杭州市余杭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4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年05月18日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2022年05月18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5.3、验收报告扫描件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东南园区）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瑜	技术（质量）负责人	汪经纬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地址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12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缆线端接及跳接，系统测试，试运行	53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1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箱、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2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2#楼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俊	技术（质量）负责人	梁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跳线或信道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45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结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俊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供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资料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同单巴巴杭州园区园区）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汪[illegible]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模块安装、缆线端接、系统测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箱、柜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结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敏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与发展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BIM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烈祥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8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缆线端接，跳线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78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9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10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4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3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敏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淘宝东部园区）二期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娥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洋铎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跳接线压接测试，系统测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箱，箱安装，中央控制工作站和操作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调与通风节能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娥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电工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园区项目）建设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0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洋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链路或信道测试，系统评估，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4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9	防雷与接地	接地极，等电位联结	2	合格	合格
10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园区）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30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俊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洋伟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链路测试通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4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箱、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机房监控系统，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9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0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宋小俊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一期下单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2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培	技术（质量）负责人	施洋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150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机架、托盘、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楼内光缆布放工程，系统测试，试运行	626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11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机架、托盘、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270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机架、托盘、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271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机架、托架、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270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机架、托架、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42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安防监控系统，系统测试，试运行	40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16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133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三、企业同类业绩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

投标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杭州	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装修系统、暖通系统、电气系统弱电系统、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进行整体建设(详见采购需求)	2021.4.16	3596.29	无
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IB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杭州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IB智能化	2023.7.19	4497.26	无
3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项目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重庆	本次招标为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面税约 60000 平方米。	2019.1.8	3466.2	无
4	新泰市中医医院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合同	新泰市	工程内容:新寒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建筑总面积48373.50㎡，详见工程量	2022.9.20	2708.2	无

				清单。			
5	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杭州市	工程内容：宗地总面积 265,669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964,733.52 平方米，主要业态为自用办公园区及访客中心，地下约 396,446 平方米，地上约 568,287.52 平方米。	2022.5.18	17543.19	无

说明：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 5 项。须提供《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证明材料顺序需与《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中项目顺序一致。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等。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以上原件备查。

3.1.1、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3.1.1.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NO: ZJHCCGFY2021-0116001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公开招标，在评标委员会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的基础上，现已决标，选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按下述中标结果与招标单位签订经济合同。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
招标人	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签约期限	请务必于2021年4月1日之前签署合同
内容概要	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装修系统、暖通系统、电气系统、弱电系统、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等进行整体建设（详见采购需求）
中标价（元）	大写：叁仟伍佰玖拾陆万贰仟玖佰肆拾捌元整 （小写：35962948元）
质量目标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人(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沈尧印 2021年3月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郎柯翔印 2021年3月2日

宋兰涛 13054405537

3.1.1.2、合同扫描件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采购合同

甲　方（采购人）：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乙　方（中标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鉴证方（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过公开招标采购（编号：ZJHCCGFY2021-0116001），确定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采购清单及合同价格

单位：元

采购项目	中标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标段	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装修系统、暖通系统、电气系统、弱电系统、网络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等进行整体建设	1 项	35962948 元	35962948 元
合计：				35962948 元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玖拾陆万贰仟玖佰肆拾捌 元整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费用，提供 13%的增值税发票，详见附件清单。

第二条：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产合格产品，所供产品必须是合法渠道，验收时乙方有出示合法进货单的义务。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

1、乙方收到中标通知后，立即签订合同；合同生效后的 7 天内，派人员到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甲方指定地点开展工作。

2、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270天内通过项目终验。

3.在所供商品交付使用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发票、产品合格证、使用维修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卡等必须具备的相关资料和必备的附件。为甲方办理设备保修手续，并向甲方提供原厂服务承诺书原件。乙方必须提供切实、高效、优质的售后服务，主要产品按要求提供原厂家质保承诺书。供货时，必须在商品的右侧面显著位置粘贴公司标签，注明公司名称、地址、服务电话及供货日期等。具体按富政采[2005]1号文件“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售后服务工作的通知”办理。

第四条：售后服务及保修要求

1.项目中各货物（含软件）质保期为五年。不得提供厂家停产货物或2018年之前生产的货物，软件部分要求是最新版本，质保期内不得收取项目有关的维修、设备故障导致物品更换、附属配件增加、软件升级等任何额外产生的费用。

2.所有货物售后服务，乙方须承诺，质保期起始时间为项目通过终验之后，在质保期内为系统设备提供免费保修服务。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定制开发不含在内）。

3.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系统7*24小时上门现场免费保修服务。甲方有设备故障申报，乙方必须在1小时内响应、2小时以内到现场，24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当场修复的，必须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甲方单位的正常使用。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或未及时修复的，每次从乙方质量保证金中扣除500元，直至修复并由乙方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4.若设备及软件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乙方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甲方的同意后付与实施。

5.在质保期内，乙方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设备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不得收取相关费用。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乙方仍须对因设备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相应责任。

6.在质保期内，乙方需驻场维护人员3人，驻场公安局服务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如确需变更人员的，乙方需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无正当理由无故缺席的，每人每天从乙方质量保证金中扣除500元。投标时提供的相关承诺，若最终无法实现，甲方有权力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乙方必须确保后续服务、硬件的配件和软件的选件能以不高于本次采购的价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使用

格（或折扣率）购买。

第五条：供货安装及测试验收要求

1. 乙方需严格按照国家规范标准进行深化设计和施工，并设定项目技术负责人，特别针对项目的主要技术环节，进行详细、全面的施工方案设计。现场需设专业的技术人员，对甲方要求的变更及施工中临时出现的技术问题，快速做出反应及时与甲方沟通解决。

2. 深化设计需提供有设计资质单位盖章的完整的设计蓝图，提交甲方和监理单位审核后，才能开展设备供货和施工建设工作。

3. 乙方需组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在最终图纸确定前进行图纸会审，做到图纸细化清楚，充分贴切实际，且各专业协调一致，并编制工艺流程并绘制详细的工艺施工图。在施工队进场前，设计人员与主要施工技术人员要做好图纸交底工作，使施工人员充分理解设计人员的意图。

4. 乙方做好施工组织管理，明确施工总进度控制计划、施工质量的控制计划、施工变更管理计划、劳动力配置计划、保证充足的资金计划、后勤保证计划以及做好竣工资料整理工作。

5. 乙方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的软硬件设备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所有施工材料应符合绿色、环保要求，并满足施工工期、施工安全的需要；若出现因乙方提供的软硬件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乙方应负责完善施工方案以满足甲方招标需求，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6.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技术要求进行施工，并无条件的接受甲方和监理单位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所有材料必须在检验合格经监理同意后，方可用于本工程；隐蔽工程必须经监理检查、验收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没有经过监理的批准，工程的任何部分均不得覆盖或使之无法查看，乙方应保证有充分的时间，对隐蔽或后期无法查看的本工程任何部分进行被检查或测量；监理有权监督、检查、检验乙方的施工质量、进度，整改方案须经监理认可后方能实施，乙方应把工程质量放在首位，加强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严格认真地执行技术标准和规范。

7. 设备到货后，甲方与乙方共同配合有关部门对所有设备进行开箱检查，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对等问题时，由乙方负责解决。根据标书要求对本次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所有采购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8. 设备安装完成，由乙方制定测试/调试方案并经甲方确认后，对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进行测试检查，并形成测试报告。测试过程中出现设备产品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要求时，甲方有拒收的权利；如测试中出现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9. 乙方除要承担本合同新购设备的安装部署和配置任务外，还要配合业务技术用房布线和网络、业务技术用房安防、业务技术用房消防、业务技术用房装饰等其它施工单位联合调试工作，协调实现各类系统、设备之间的整合集成功能。同时还要免费提供原公安大楼中对应本标段的系统设备搬运和调试服务。

10. 乙方须提供设备初验、设备终验验收方案，并配合甲方完成第三方检测工作；测试不通过的项目，施工单位应无条件进行整改；在检测通过后方可组织项目终验。

11. 由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集成安装、调试及自检工作。合同设备调试完成并稳定运行 30 个工作日后，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开展对本项目的验收工作，验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标准技术指标，形成专门的初验意见。

12. 初验意见签署之日起，系统开始进入为期 2 个月的设备试运行。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由乙方责任造成的合同设备不能满足合同技术条款要求指标的问题，由乙方负责对其进行修理、更换部件、调测矫正、完善部署，直到合同设备达到乙方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并无条件满足甲方使用需求，同时试运行期做相应顺延，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最终验收测试按照合同规定在试运行期届满时进行。如果试运行结束后合同所供设备所有性能和系统指标均能满足验收指标，乙方与甲方签署终验《验收合格证书》。如果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采取措施进行整改直至验收通过，由此产生费用由乙方负担。

14. 在最终使用测试合格之前，因乙方的原因进行设备或部件更换、部件维修所发生的费用，包括部分设备或部件往返运输、保险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5. 乙方应确保质保期内的软件无版权纠纷且为最新版本（定制开发软件产权属于甲方），并考虑后期软件系统的对接开发的开放性。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16. 乙方施工时须注意保洁工作，符合住建部门相关施工标准，并负责在竣工移交前的深度保洁工作，直至达到甲方的交付标准条件。

17. 乙方应负责项目竣工资料整理，提交能向主管部门报验、满足竣工验收要求的竣工资料，和满足日常使用和运行维护的项目实施文档和维护文档，包括设备安装、运行、使用、测试、诊断和维修的技术文件（含所有设备、软件的操作使用手册、安装手册、维修手册等技术资料）。

18. 乙方应确保施工安全。在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期间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事故（含第三方事故），相关对应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19. 乙方对所供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和质保期内的服务全过程负责，在此期间内因设备自身故障、缺陷而造成的相应损失及其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0. 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审计，提供审计所需的材料，配合现场审计工作。

第六条：货款的支付

1. 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 10788884.4 元）作为预付款；

2. 安装调试完毕，经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即 14385179.2 元）；

3. 安装调试完毕，经最终验收合格并经审计后，根据审定金额支付余款。支付余款前递交审定金额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若无违约扣款则全款无息退还，否则扣除相应违约扣款之后余款无息退还。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按合同价 5%（即 1798147.4 元）收取，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交付至指定账户，待最终验收合格后，若无违约扣款则全款无息退还，否则扣除相应违约扣款之后余款无息退还。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10天内，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将授权的项目经理提交甲方，逾期视为违约，每逾期1天扣1000元；要求项目经理施工现场到岗率80%以上，出席每周的项目例会、不定期的专题会议和验收会议，未经批准擅自缺席的，每次扣违约金1000元。乙方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在项目施工期间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每次扣违约金500元。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2.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和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乙方擅自更换的，按合同总价支付1%违约金。如确需变更人员的，乙方需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变更。

3. 项目建设过程期间乙方施工管理人员存在不称职或能力不足等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进行人员调换，乙方必须配合执行，乙方拒绝执行不撤换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每人每天扣违约金500元，直至更换为止 。

4.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如期完成合同建设内容，除不可抗拒因素外，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扣除合同额的 0.2%作为违约金交甲方，最高不超过合同额的 30%，逾期超过十五天，经招标单位同意，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5. 甲方无故拖延支付货款超过合同规定支付时间的，乙方可向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直接提出支付申请，并要求对甲方违规情况予以通报。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同时承担合同付款责任。

6. 乙方在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内违反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将予以没收履约保证金；损失赔偿不足部分；在商品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后发生质量问题的，按本合同第十条处理。

第九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为政府采购之合同，本合同中所指甲方与鉴证方享有同等权力，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供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合同签约地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一条：合同的组成部分：

1. 甲方在招标期内发布的所有通知、招标文件等。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2. 乙方在投标期内针对本项目的所有书面文件、资料、图纸和承诺等。

3. 在本项目招标有效期内，合同双方一致同意的所有书面文件。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乙方委派的项目经理为：单玲霞，身份证：330724198202240320，联系电话：15325813161。

第十三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和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三方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执壹份，浙江华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

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谈判文件及记录、补充协议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2021.4.16

鉴证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郎柯印翔

签约时间 2021 年 3 月 3 日
签约地点：杭州市富阳区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1.3、验收报告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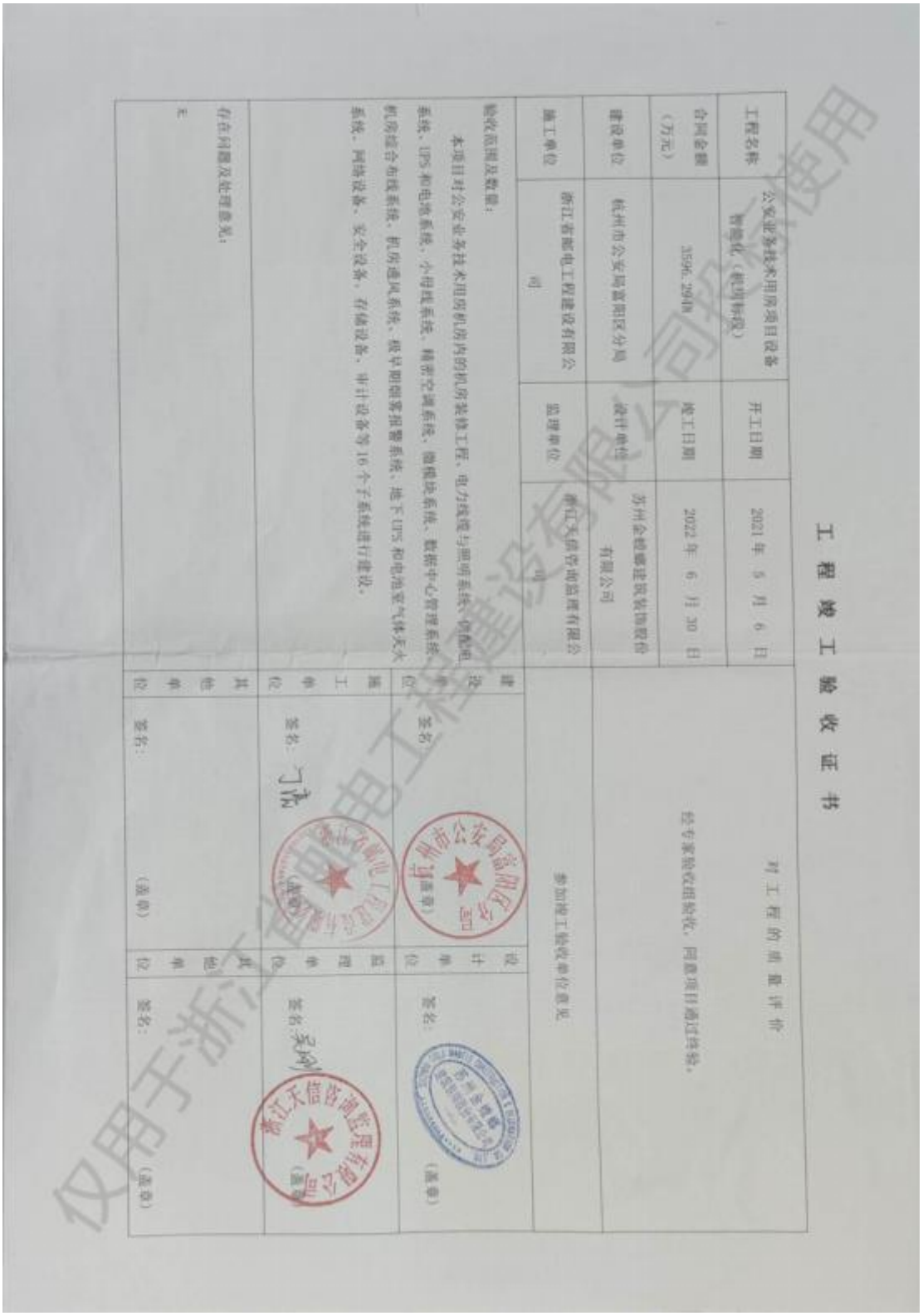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设备智能化（机房环境）	开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6 日
合同金额（万元）	3596.29万	竣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杭州市公安局富阳区分局	设计单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天信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专家验收组验收，同意项目通过终验。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项目对公安业务技术用房机房内的机房装修工程、电力线缆与照明系统、供配电系统、UPS 和电池系统、小母线系统、精密空调系统、微模块系统、数据中心管理系统、机房综合布线系统、机房通风系统、极早期烟雾报警系统、地下 UPS 和电池室气体灭火系统、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审计设备等 16 个子系统进行建设。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其他单位	签名：（盖章）	其他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使用

3.1.2、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IB 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3.1.2.1、合同扫描件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IB 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二〇二三年　月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1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IB 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或“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下称“本项目”、“总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 IB 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下称“本工程”、“分包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与友谊大道交口。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分包工程专业图纸、技术规范中所包含的一切内容与项目，措施项目规范、施工范围及工作界面表列明的属于本专业分包的工作内容。（详见附件 10）。

二、工期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5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现场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本工程计划完工、竣工验收及工程交付工期：（具体详见附件 11）

1. 商业裙房（地下商业及车库、地上商业）：

配合精装施工完成时间：2024 年 4 月 30 日；

运营商网络通信施工及开通完成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联合验收合格时间）：2024 年 6 月 30 日；

智能化工程施工及调试完成时间：2024 年 8 月 31 日；

IB 部署完成时间：2024 年 11 月 30 日；

交付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和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一次性通过五方主体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

2) 配合承包人确保获得湖北省建筑工程楚天杯奖（省优质工程），并至少一栋写字楼获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3) 满足发包人智慧建筑事业部质量管理相关标准及更新迭代要求；
4) 确保第三方单位质量飞行检查得分不小于 85 分，按时整改完成率 100%；
5) 符合承包人提供的发包人交付标准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要求。

四、安全文明标准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武汉市建筑施工市场安全质量标准化达标实施手册》等标准，且无人员死亡及重伤事故，无火灾事故；
2) 需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项目临近地铁、市政管线、周围房屋、道路安全等；
3) 需获评湖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楚天杯）；
4) 满足发包人智慧建筑事业部安全文明管理相关制度及更新迭代要求；
5) 确保第三方单位安全文明飞行检查得分不小于 70 分，按时整改完成率 100%。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暂定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玖拾柒万贰仟陆佰伍拾柒元捌角柒分（¥44,972,657.87 元）；其中合同暂定价款（不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贰拾伍万玖仟叁佰壹拾玖元壹角伍分（¥41,259,319.15 元），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增值税税金暂定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壹万叁仟叁佰叁拾捌元柒角贰分（¥3,713,338.72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质量目标中至少一栋写字楼部分获得鲁班奖等相应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款中。若双方签署最终结算单时还未获得鲁班奖，则在结算单中约定暂扣100万，直至获得鲁班奖后支付；若最终在质保金退还期前还未获得，则不予支付100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署生效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八、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2023-07-19 在/ 签订，自 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 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份，分包人执/ 份。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631265 03X1
地　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20012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1-61691997
传　真：021-6169199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000142910982L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99 号
邮政编码：31005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1-86023196
传　真：0571-8602319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艮山支行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2.2、验收报告扫描件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T2 塔楼）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验收

自

评

报

告

编 制：

审 核：

审 批：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T2 塔楼）

智能建筑质量自检情况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T2 塔楼）7-35 层、HUB 智能建筑施工，现将此分部工程质量自检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参与单位：

建设单位：武汉传博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晟宏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验收依据：工程施工所用技术标准及规范

1、本工程工程施工深化蓝图；

2、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技术方案；

3、相关法律法规、政府文件；

序号	类别	规范、标准名称	编号
1	国家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	GB55024-2022
2	国家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GB51348-2019
3	国家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GB50314-2015
4	国家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11-2016
5	国家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	GB55029-2022
6	国家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	GB50348-2018
7	国家	《安全防范系统供电技术要求》	GB/T15408-2011
8	国家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95-2007
9	国家	《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技术要求》	GB/T32581-2016
10	国家	《出入口控制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96-2007
11	国家	《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标准》	GB/T 50526-2021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五、工程质量保证资料自检核查记录

本工程的施工过程我方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现行施工规范进行控制：

1、项目材料进场验收符合规范，满足规范要求。

序号	原材料检验报告	份数	验收结论
1	管线材、设备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110 份	合格

2、分部分项

分部	分项	检验批数	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	管道安装	30 份	合格
	综合布线	30 份	合格
	设备安装	30 份	合格
	软件安装	4 份	合格
	系统调试	4 份	合格
	系统试运行	4 份	合格

3、本系统调试功能正常，性能均符合有关要求。

六、 各分项工程自检评定情况

项目对本次验收的分部工程的分项工程都进行了自检自评，情况如下：

项目对现场的所有分项工程均进行了检验验收，各道工序的施工严格执行了三检制，依据设计及规范自检合格才报监理复核，复核合格才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智能建筑系统线缆敷设满足要求，设备安装合理规范，调试功能正常，满足现场验收条件。

七、自检结论

阿里巴巴华中总部项目（T2 楼）智能建筑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各种资料准备齐全；

分部工程自评达到合格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申请验收。

施工单位：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7 日

仅用于浙江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3、重庆涉外商务区 B 区二期项目 A 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3.1.3.1、中标通知书

重庆两江新区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 重庆涉外商务区 B 区二期 A 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监督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34662029.01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陆拾陆万贰仟零贰拾玖元零壹分）（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用¥：650288.76 元）。中标工程范围：包括智能化系统工程及通信工程两大部分，其中智能化系统工程主要包括 SC 安防系统、AV 视听系统、RCU 客控系统、DL 智能门锁系统、BA 楼宇自动化系统、IL 智能照明系统、能源计量管理系统、UPS 系统、IDF/MDF/MP/ER 弱电间及弱电机房、有线电视和卫星电视（含互动电视）等；通信工程主要包括 IT 网络工程、语音电话、无线通信对讲；以上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弱电工程所需的线缆及套管、线槽或桥架、跳线以及转接设备、末端设备或控制面板、弱电间和弱电机房设备（如机柜、电源、接地等）等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供货及安装。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技术标准及工程量清单为准。工程规模为：建筑面积约 60000 平方米。中标工期 27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合格标准并一次性通过验收。项目经理由 李伟 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联 系 人：蒋斌

联系电话：023-63021266

签发日期：2018 年 12 月 10 日

宋兰涛 13054405537

3.1.3.2、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重庆涉外商务区 B 区二期项目

A 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财富大道 19 号 2 栋
电　话：023-63021266
传　真：023-68601100

乙　方：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经开区龙慧路 8 号 1 楼
电　话：023-88908566
传　真：023-88908766

丙　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 170 号
电　话：0571-86024588
传　真：0571-86024588

签约地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 月 8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编号：

重庆涉外商务区 B 区二期项目

A 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财富大道 19 号 2 栋
电　话：023-63021266
传　真：023-68601100

乙　方：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经开区龙慧路 8 号 1 幢
电　话：023-88908566
传　真：023-88908766

丙　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 170 号
电　话：0571-86024588
传　真：0571-86024588

签约地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 月 8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项目A栋酒店

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甲　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业主）

乙　方：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

丙　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将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项目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发包给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施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本工程的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项目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

工程地点：重庆两江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K21/01地块。

工程规模：本次招标为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A栋酒店弱电智能化系统工程，建筑面积约60000平方米。

2.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智能化系统工程及通信工程两大部分，其中智能化系统工程主要包括SC安防系统、AV视听系统、BCU客控系统、DL智能门锁系统、BA楼宇自动化系统、IL智能照明系统、能源计量管理系统、UPS系统、IDF/MDF/MP/ER弱电间及弱电机房、有线电视和卫星电视（含互动电视）等；通信工程主要包括IT网络工程、语音电话、无线通信对讲；以上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弱电工程所需的线缆及套管、线槽或桥架、跳线以及转接设备、末端设备或控制面板、弱电间和弱电机房设备（如机柜、电源、接地等）等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供货及安装。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技术标准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3. 合同工期

总工期日历天数：270天。总工期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日历天数为准。

计划开工时间：2018年10月31日（具体以现场监理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时间：2019年7月27日。

3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并一次性通过验收。工程质量未达到此标准时，一切返工费用及经济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5. 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叁仟肆佰陆拾陆万贰仟零贰拾玖元零壹分。¥：34662029.01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650288.76 元。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

（4）本合同附件

（5）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

（6）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7）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8）技术标准及要求、工程建设标准、图纸、规范及有关其它技术文件

6.2 总承包人、承包人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签订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及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为准。

7.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8.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9. 合同生效

9.1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1 月 8 日

9.2 合同订立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财富大道 19 号 2 栋

9.3 本合同约定，各方签字盖章且承包人向甲方提交足额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9.4 本协议书一式 拾肆 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方保存 捌 份，乙方保存 肆 份，丙方保存 贰 份。

4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　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illegible]栋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　办：

电　话：023-63021266

传　真：023-68601100

乙　方：重庆机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重庆经开区龙兴镇[illegible]号[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　办：

电　话：

传　真：

丙　方：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 170 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风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　办：

开户银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凤山支行 1202022309900138889

电　话：0571-86024588

传　真：0571-86024588

签约地点：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 月 8 日

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3.3、验收报告扫描件

验收表-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重庆涉外商务区B区二期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A栋酒店综合体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23201605180101

工程地址：北部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K标准分区K21地块

建设单位：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12 月 01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A栋酒店综合体（包括：A栋、A栋裙房及部分车库）	工程地址	两江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K标准分区K2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²）	97683.07m²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层数	33层	最大跨度	9.55m
	高度（m）	156.5m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10.50MPa 中风化砂岩：17.64MPa	基础型式	独基、墩基 筏板、条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6 年 02 月 18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立基础、墩基础、筏板基础及条形基础，主体结构为框架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3）

遗留事项	无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4424483	唐峻	周朵朵
	勘察单位	重庆南江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级	B150007178	邓书金	范泽英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级	A111017357	徐全胜	吴英时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甲级	甲312016008	龚花强	年爱民
	施工单位	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壹级	D250050437	梁英俊	文传贵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重庆建工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壹级	通风与空调工程		梁波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壹级	外装饰工程		孙伟奇
		厦门辉煌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壹级	精装修工程		杨胜华
		北京长城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壹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李勇
		四川省大家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贰级	环境工程		秦锁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壹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李伟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A级	电梯工程		王维
		重庆环艺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泳池设备安装工程		谢亚洪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机三院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两江新区云奥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测试中心				
	监控量测单位	重庆勘测院两江分院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标使用

验收表-7（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检查报告，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工程质量竣工评估报告，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要求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竣工验收方案，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要求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17年12月21日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19年07月19日
	建筑节能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19年11月06日
	专业承包工程	电梯、精装修、空调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5）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报告真实、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工程已到达设计使用功能要求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真实、有效、齐全、完整，并通过档案验收要求
工程监理资料	工程监理资料如实反映施工过程，真实、有效、齐全、完整，符合监理规范要求及相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合格，能效等级为III级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施工单位诚信综合评价情况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工程建设过程中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形成整改回复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规划、消防、环保验收，并出具了相关验收意见书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有关专家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2022.12.01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5、竣工验收过程由工程监督部门监督进行。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工程参建各方主体的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工程合同、设计文件及设计变更等内容施工完毕，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情况； 3、工程基础、主体结构安全功能及使用功能满足要求，符合设计及现行有关规范规定； 4、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准确、真实有效，符合档案验收规定； 5、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6、工程符合公共建筑节能设计要求，已通过节能工程能效测评； 7、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 8、验收小组依据现行质量验收标准，评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验收表-7（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参建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 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12月01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4、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合同

3.1.4.1、中标通知书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编号：XGZBDL2022-024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8月19日所递交的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大写：贰仟柒佰零捌万贰仟零壹拾叁元柒角贰分。

（￥：27082013.72元）

建设规模：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主要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　　期：10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朱洪宇。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新泰市中医医院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中标单位项目班子成员表见附件。

招 标 人：（公章）	代建单位：（公章）	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26日	2022年8月26日	2022年8月26日

注：本表一式伍份，招标人、代建单位、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管机构各持一份。

宋兰涛 13054405537

3.1.4.2、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XT-GC-20220726-01-01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新泰市

发 包 人：新泰市中医医院、山东鲁房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合同签订地点：新泰市中医医院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1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
施工合同

新泰市中医医院、山东鲁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国家和项目所在地关于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以下简称工程）施工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1.2 工程地点：新泰市。

1.3 质量等级：合格。

第二条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建筑总面积48373.50㎡，详见工程量清单。

2.2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为全部内容。

2.3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图纸范围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包含不限于加工、制作、运输至工地并安装的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工期、质量、安全、试验、检验、所有施工措施费(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二次搬运和已完工程保护等费用）、报验、规费(包括有关部门规定要求所需的检验费)、税金及风险等全部费用。

如涉及施工图节点不详导致无法施工，需要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及相关施工工作均由乙方负责，乙方所提供二次深化及细化的设计图纸、相应的设计计算书需经甲方及相应部门审查且书面确认无误后由乙方负责施工。

第三条 工程价款及其支付

3.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贰仟柒佰零捌万贰仟零壹拾叁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元柒角贰分 元整（￥27082013.72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报价清单（工程量据实结算，以实际发生为准）。

工程量计算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年版）、2020 年《山东省价目表》、《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鲁建标字【2016】40 号、建设工程规费项目组成执行鲁建标字[2019]22 号文、人工费单价按泰建发[2020]16 号文执行、规费执行泰建发【2017】78 号及泰建发【2017】44 号、建设工程规费计取标准执行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 11 月 5 日下发的通知、施工用水、电计入综合单价等。工伤保险费率执行泰建函【2020】39 号。疫情防控措施费执行鲁建标字【2022】5 号、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执行鲁建标字【2022】7 号。

3.2 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结算时综合单价按新税率进行调整，本合同税金 9%。

3.3 履约保证金：/。

3.4 除甲方原因提出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外，固定单价均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对于附件清单上有但现场实际未进行施工或经变更取消的分项工程，此部分清单中有但实际无施工的项目价款将在结算总价中进行扣除。

3.5 本合同固定单价包干，乙方包工包料，不论合同中是否有特别说明，合同附件中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3.5.1 二次深化设计、原材料、加工制作及其损耗、包装、供应、运输及保险、装卸、安装、安装施工措施费、现场保管及成品保护费用、协调费、培训费、垃圾清运费、竣工清理费、试验检测费、竣工验收、质量保修、配件、备品备件、辅助材料、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3.5.2 经甲方审核认可后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组织补充设计中涉及到的所有技术措施、方案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内。

3.5.3 本工程需办理的招投标手续、与本工程开工等相关的各项许可证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5.4 竣工档案整理费用（包括竣工图晒图出图费用）已包含在上述签约合同价中。

3.5.5 报价中含水电费。

3.6 设计变更或签证计价方式：

如因甲方原因进行设计变更（如设计变更、签证等），按以下约定的计价标准计算造价（已办理签证的以办理完毕的签证为准）：

3.6.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合同附件中已有的价格结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6.1乙方指派朱洪宁　联系电话：18857135818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的履行。

6.2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蓝图2套，并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乙方可据此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并与甲方、设计院确认，并且确保验收通过。

6.3　乙方必须遵守现场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的统筹指挥及进度计划安排，切实履行双方已确认的进度计划安排。

6.4　乙方进场前与甲方办理相关进场手续，并与甲方签订安全施工协议，施工中遵守甲方对现场施工的劳动管理规定和要求。

6.5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编制工程总进度计划、工程进度报表，并报甲方审核。

6.6乙方负责积极响应甲方组织的有关单位及人员参加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及施工程序协调工作。

6.7施工技术资料管理与移交：乙方应根据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技术资料管理规程》及项目所在地相关规定及时收集、整理相关施工技术资料，技术资料质量、数量及真实性应符合相关要求。且施工过程资料须向总承包单位报审、报备，总承包单位须进行核验。

6.8乙方应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不发生噪音扰民，污染环境、影响交通，否则乙方承担一切相应责任。

6.9乙方应按照甲方、监理单位意见及时整改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6.10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对保修期内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如果乙方不按甲方规定时间进行维修，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相应维修费用在质保金内扣除。

6.11乙方承诺按时支付乙方劳务人员工资，不得因劳务费用引发任何纠纷。

6.12乙方应遵守并确保其承包工程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部门环境保护相关规定。

6.12在施工期间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对工程的视察、考察、检查及调研工作。

6.1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配合工程总承包单位施工。

6.14乙方应保证所供货/安装的产品是按照甲方要求并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技术要求、以及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有关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制作、检验、安装调试，保证产品质量及制作和安装质量；严禁使用假冒伪劣产品。

第七条 施工与技术管理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业主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新塘市青云路[illegible]号

联系人/电话：王军/13954819366

甲方（代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新塘市府前街道77号青云商务大厦17楼

联系人/电话：王成用/13953820376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凯旋路170号

联系人/电话：柴珂/15325813129

乙方账户名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20202230990013888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艮山支行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4.3、验收报告扫描件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施工	合同编号	XT-GC-20220726-01-01
工程地点	新泰市青云路 860 号	合同金额	27082013.72 元
建设单位	新泰市中医医院		
监理单位	山东长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说明及验收申请：

新泰市中医医院应急综合楼信息化和智能化项目我方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进场，现场配合土建、安装等专业交叉施工作业，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和项目调试运行，各系统试运行正常、稳定。各项系统功能均达到项目目标，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该项目现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我方自检合格，请相关单位验收确认。

施工单位(章)：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章）：

监理单位代表：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章）：

建设单位代表：

2024 年 1 月 18 日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5、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3.1.5.1、中标通知书

Alibaba Group

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在我公司组织的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项目落地团队面试中，经评标小组综合评议，并报评标领导委员会批准，现确定你公司为中标人。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招标范围和内容	1、信息基础设施：综合管路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梯多方对讲系统、机房工程； 2、信息网络：信息接入系统、信息网络系统； 3、安全设施：韦陀平台、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智慧停车系统； 4、建筑设备实施：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能耗计量系统、综合环境监测系统、智能照明系统； 5、多媒体设施：多媒体会议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联网系统
中标价格（含税）	暂定金额：人民币 175,431,923.70 元 大写：人民币 壹亿柒仟伍佰肆拾叁万壹仟玖佰贰拾叁元柒角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与我司签订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以便尽快开展后续工作。

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6 日

3.1.5.2、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
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签订地点：杭州市余杭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智能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州西溪园区五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960 号 。

3. 工程内容：宗地总面积 265,669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964,733.52 平方米，主要业态为自用办公园区及访客中心，地下约 396,446 平方米，地上约 568,287.52 平方米。

4. 监理人：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施工总承包人（总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施工图纸全部内容，详见附件 7-图纸目录，具体包括但不仅限于包括但不限于综合管路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梯多方对讲系统、信息接入系统、书院平台、机房工程、信息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智慧停车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综合环境监测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联网、智能照明、能耗计量、IB 平台及应用等系统的深化设计及施工，以及相关甲供设备（如 IT 设备）及甲指乙供材料/设备的采保工作 。本工程施工界面见 附件 4-工程界面一览表。

6.2 为保证以上工程正常施工、竣工交验和正常使用，承包人应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相关的检测、报批报建、验收、资料整理、深化设计、计划管理、现场管理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具体工作：

6.2.1 根据招标图纸及方案效果图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免费进行施工图的全部细化或深化设计；

6.2.2 接收工程现场；

6.2.3 提供材料样品；

6.2.4 提供材料采购、构件生产计划；

6.2.5 提供施工计划、施工组织设计文件；

2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6.2.6 所有与工程有关原材料的场内外运输、装卸车及保管等；

6.2.7 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包括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资料收集整理、工序报验等；

6.2.8 配合其它专业施工；

6.2.9 施工现场的清理及施工垃圾的清运工作；

6.2.10 进行和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检验、试验；

6.2.11 完成竣工资料和竣工图的编制；

6.2.12 工程保修工作。

6.3 还应完成的其它工作：

6.3.1 服从总承包人及监理人的协调管理并对承包范围内工程的质量、进度、工期、档案资料等工程问题向发包人及总承包人、监理人负责；

6.3.2 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工程的安全、成品保护、消防、文明施工等工作，满足施工总承包人的管理要求，并按发包人要求与施工总承包人及监理人签署相关管理协议；

6.3.3 与施工总承包人及其它所有相邻或相关联之工程间的配合与协调工作；

6.3.4 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承包人应完成的其它工作；

6.3.5 验收并至对外开放、物业公司接管后的配合服务工作；

6.3.6 配合发包人消防验收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6.4 发包人在工程实施中有权调整以上工程承包范围内任何工作或增加范围以外其它工作。

二、合同工期

总工期 614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25 日。本项目开工日期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31 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以发包人签署确认的接收证书上载明的竣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并一次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价款（含税）为 RMB175,431,923.70（大写：人民币壹亿柒仟五佰肆拾叁万壹仟玖佰贰拾叁元柒角）；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为 RMB160,946,718.99（大写：人民币壹亿陆仟零玖拾肆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玖角玖分），按增值税税率【9%】计算，增值税税金总金额为 RMB14,485,204.71（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肆拾五万伍仟贰佰零肆元柒角壹分）。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连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通用合同条款；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图纸；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负责本工程质量、安全、工期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事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于 杭州市余杭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4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年05月18日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2022年05月18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1.5.3、验收报告扫描件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东南园区）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瑜	技术（质量）负责人	汪经纬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地址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12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缆线端接及跳接，系统测试，试运行	53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1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箱、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2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2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2#楼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俊	技术（质量）负责人	梁泽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跳线或信道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45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结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俊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供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资料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同单巴巴杭州园区园区）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汪[illegible]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模块安装、缆线端接、系统测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箱、柜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结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敏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与发展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BIM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烈祥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8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缆线端接，跳线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78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9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4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10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4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3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敏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淘宝东部园区）二期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娥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洋铎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跳接线压接测试，系统测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箱，箱安装，中央控制工作站和操作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架、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架、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调与通风节能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娥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电工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园区项目）建设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10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洋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链路或信道测试，系统评估，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4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室内装饰装修，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9	防雷与接地	接地极，等电位联结	2	合格	合格
10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园区）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30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俊	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洋伟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14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链路测试通测试，系统调试，试运行	63	合格	合格
4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箱、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7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桥架、托盘、槽道和导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38	合格	合格
8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机房监控系统，系统调试，试运行	5	合格	合格
9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2	合格	合格
10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	26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宋小俊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一期下单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2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小培	技术（质量）负责人	施洋洋
分包单位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智能建筑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接入系统	安装场地检查	1	合格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	网络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150	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机架、托盘、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信息插座安装，楼内光缆布放工程，系统测试，试运行	626	合格	合格
4	公共广播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11	合格	合格
5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机架、托盘、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显示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270	合格	合格
6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机架、托盘、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传感器安装，控制器、箱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271	合格	合格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机架、托架、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270	合格	合格
8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机架、托架、槽道和分管安装，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428	合格	合格
9	机房	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安防监控系统，系统测试，试运行	40	合格	合格
10	防雷与接地	接地线，等电位联接	16	合格	合格
11	会议系统	线缆敷设，设备安装，软件安装，系统测试，试运行	133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验收合格 （2023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宋小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仅用于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技术使用